

2020 年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0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0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1. 统一组织、规划、部署区直机关党的工作，提出加强和改进机关党的建设的意见和建议，研究制定工作规划，并抓好组织实施。
2. 指导区直机关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
3. 指导区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4. 对区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党员领导干部落实党建责任制、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向区委报告。
5. 指导区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实施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和管理，及时向区委反映各部门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的情况。
6. 配合区委有关部门抓好区直机关各部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参与对区直机关不设党组的基层党组织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和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进行督促检查和指导，了解掌握情况，按规定报送情况报告。
7. 督促指导区直机关各部机关（基层）党委、党（总）支部按期换届，审批关于召开党员大会或党员代表大会的请示，

审批区直机关各部门机关（基层）党委、党（总）支部和机关纪委领导班子的组成及书记、副书记的任免。

8. 指导区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做好党员发展、教育和管理等工作；审批直属机关党（总）支部发展党员的事项。

9. 领导区直机关各部门机关党的纪律检查工作。

10. 了解掌握区直机关工作人员的思想状况，指导区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11. 领导区直机关工会联合会成员单位工会组织的工作，指导区直机关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的工作，指导区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做好党的群众工作和统一战线工作，指导部分区直机关党组织协调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加强青少年的思想道德建设，协助有关部门协调区直机关各部门做好维护稳定工作。

12. 协同有关部门做好区直机关单位党代表选举的有关工作，以及劳模和先进工作者的评选工作。

13. 组织开展区行风（机关作风）建设评议活动，广泛听取人民群众对参评单位的意见、建议，及时向有关单位反馈和向区委报告。

14. 协同有关部门指导、规划、协调、监督、检查区直机关党组织抓好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培训轮训区直机关党务干部和入党积极分子。

15. 完成区委、市直机关工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委本部内设科室 2 个，分别是办公室、组织宣教科。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0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52.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539.4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64.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4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3.6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52.17	本年支出合计	57	752.1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752.17	总计	60	752.1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52.17	752.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9.43	539.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39.43	539.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486.70	48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73	52.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69	164.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4.69	164.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67	95.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96	27.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06	41.06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 目 名 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52.17	752.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2	4.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42	4.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42	4.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62	43.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62	43.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62	43.6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52.17	699.43	52.7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9.43	486.70	52.73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39.43	486.70	52.73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486.70	486.70	0.00	0.00	0.00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73	0.00	52.7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69	164.6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4.69	164.6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67	95.6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96	27.9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06	41.0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2	4.42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52.17	699.43	52.73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42	4.42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 出	4.42	4.4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62	43.6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62	43.6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62	43.62	0.00	0.00	0.00	0.00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52.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39.43	539.4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4.69	164.6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42	4.4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3.62	43.6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52.17	本年支出合计	59	752.17	752.1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52.17	总计	64	752.17	752.17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52.17	699.43	52.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9.43	486.70	52.7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39.43	486.70	52.73
2013601	行政运行	486.70	486.70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73	0.00	52.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69	164.6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4.69	164.6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67	95.6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96	27.9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06	41.0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2	4.42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42	4.42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52.17	699.43	52.73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42	4.4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62	43.6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62	43.6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62	43.6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3.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64
30101	基本工资	66.02	30201	办公费	2.44
30102	津贴补贴	213.55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22.04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25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96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1.06	30207	邮电费	3.9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7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6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4.05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28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1.4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94.9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7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84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8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8.31
30309	奖励金	5.32	30229	福利费	0.3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3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64.70		公用经费合计	34.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97	0.00	2.90	0.00	2.90	0.07	1.30	0.00	1.23	0.00	1.23	0.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10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
栏次	1	2	3
合计	0.05	0.05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05	0.05	0.00
利息收入	0.05	0.05	0.00
其他利息收入	0.05	0.05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非税收入征缴情况。

第三部分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0 年度总收入 752.1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752.1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52.17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44.72 万元，增长 6.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国家、省、市、区统一政策调整行政事业单位薪酬待遇，二是因工作需要调入在职人员 1 人，所以相关人员经费收入相应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因部门决算编报口径调整，本年新增此项收入纳入决算编报范围，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0 年度总支出 752.1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752.1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699.4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88.92 万元，增长 14.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国家、省、市、区统一政策调整行政事业单位薪酬待遇，二是因工作需要调入在职人员 1 人，所以相应增加相关人员经费支出。

2. 项目支出 52.73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44.19 万元，下降 45.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财政资金优化调剂，压减项目支出，二是因疫情影响差旅费、培训费等支出相应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二、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752.1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52.1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4.72 万元，增长 6.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国家、省、市、区统一政策调整行政事业单位薪酬待遇，二是因工作需要调入在职人员 1 人，所以相关人员经费收入相应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与上年决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因部门

决算编报口径调整，本年新增此项收入纳入决算编报范围，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

（二）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752.1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52.1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91.65万元，增长34.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国家、省、市、区统一政策调整行政事业单位薪酬待遇，二是因工作需要调入在职人员1人，所以相应增加相关人员经费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按照年初预算未安排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按照年初预算未安排支出。

三、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3万元，完成预算2.97万元的43.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23万元，完成预算2.9万元的42.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23 万元，完成预算 2.9 万元的 42.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7 万元，完成预算 0.07 万元的 100%。

2020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23 万元，占 94.6%；公务接待费支出 0.07 万元，占 5.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委机关 1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本部门本年度无此情况。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2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23 万元，2020 年委机关 1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7 万元，主要用于考察调研、学习交流、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2020 年，委机关 1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1 次，接待人数共 7 人。主要包括广州市直机

关工委来我区调研。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4.7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2万元，降低6.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一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经费支出，二是根据工作实际情况厉行节约使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0.05万元，纳入预算管理0.05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0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专项收入0万元，占0%；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0万元，占0%；罚没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万元，占0%；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0.05万元，占100%，包括其他利息收入0.05万元；捐赠收入0万元，占0%；政府住房基金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绩效等各项工作，进一步完善项目绩效评价的组织框架和制度，强化项目绩效管理意识，确立项目绩效管理的长效机制。

一、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 9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2.7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 0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52.1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项目目标”的框架体系，编报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进行年中整体监控，运用科学合理的评价方法、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对我部门符合 2020 年度财政支出自评范围的财政支出项目综合效益进行评价，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积极效果，对提升部分预算绩效管理有促进作用。

二、绩效自评结果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797.15 万元，执行数 752.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4%。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委较好完成了 2020 年度履行职能职

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见下表：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部门名称：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年度绩效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	关键指标	预期实现值	指标完成情况
	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决落实中央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	加强机关党的政治建设	一是推进区直机关党的政治建设；二是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三是开展模范机关创建活动。	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抓牢抓实意识形态工作，创新学习方式；严格执行机关基层党组织任期制度，指导 37 个基层党组织选好配强领导班子，对 75 个基层党组织进行换届提醒。开展机关党建品牌创建工作，在区直机关培育选树 15 个党建品牌，推送区委党校《流动红色讲堂》，打通服务基层党建“最后一公里”；区法院《打造过硬执行团队，创建花都执行模式》党建创新项目进入广东省直单位第八届“先锋杯”技能大赛决赛，获省“优秀作品奖”。
	神，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	强化思想理论武装	一是涵养机关政治文化；二是强化机关意识形态的影响力、	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将落实情况纳入党组织书记培训、纳入机关党建检查、纳入各级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重要内容，组织开展“强化政治机关意识”

		<p>风)建设评议活动;二是创新区行风 (机关作风)建设评议活动方式方法,提升评议效果;三是扎实开展好“廉洁文化进机关”主题教育活动。</p>	<p>张,纸质评议票 35 张),收回评议票 4705 张,回收率为 96.31%。共收到群众即时评议反馈信息共 5769 条,其中满意信息 5411 条,满意率达 94%,意见建议类信息 358 条,涉及 68 个参评单位,先后分 3 批次反馈参评单位整改落实。扎实开展行风 (机关作风)建设走访调研活动,按计划完成了年度走访调研活动,共对 10 个乡镇、13 个机关单位开展了走访调研活动。</p>
其中: 部门年度整体预期预算完成率: 93%			2020 年部门年度整体预算完成率为 94.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

2020 年度,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决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的决策部署,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模范机关创建为抓手,不断加强机关党的各项建设,为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1. 强化政治引领,扎实推进政治机关建设。一是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先后召开 35 次委务会专题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省委、市委和区委各项决策和部署，确保第一时间传达、第一时间贯彻、第一时间落实。邀请广州市委党校专家教授授课辅导——先后举办了《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和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辅导讲座活动，区直机关共有 800 余人参加。二是抓牢抓实意识形态工作。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将落实情况纳入党组织书记培训、纳入机关党建检查、纳入各级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重要内容，在全区机关组织开展“强化政治机关意识”专题党课，举办“网络安全进机关”学习讲座活动，充分利用“学习强国”平台持续学习。截止至 12 月 10 日，区直机关党员“学习强国”总积分达 30000 分以上 915 人，2020 年度积分达 16000 分以上 2156 人。三是创新学习方式。举办党的理论和党内法规知识竞赛活动，9266 名在职党员参与线上答题。联合区纪委监委、区委宣传部、区融媒体中心打造“书香机关 悅读悦享”机关文化品牌，今年在电台录制节目 40 期、举办读书分享会 1 期，举办各类学习讲座活动 4 次。推动学习贯彻向基层延伸、向深度拓展。通过强化理论武装，教育引导机关党组织和党员把“两个维护”体现在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的行动上，体现在履职尽责、做好本职工作的实效上，体现在党员、干部的日常言行上，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2. 打牢基层基础，推动机关党建组织力提升。一是完善组织体系。按照《花都区委关于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

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若干措施》的要求，严格执行机关基层党组织任期制度，指导 37 个基层党组织选好配强领导班子，对 75 个基层党组织进行换届提醒。深化“头雁”工程，分两期举办党组织书记培训，基层党支部书记和党务干部网络培训，共 450 人参加。二是严格落实以“三会一课”为重点的各项制度。结合建党 99 周年，开展“学王烁、战疫情、强自信、建功业”专题组织生活会，组织党组织书记讲党课，给党员过“政治生日”、重温入党誓词等活动，强化党内政治生活仪式感。“七·一”期间，在区直机关组织开展以“农运初心、精神永驻”为主题的党日活动，划拨专项党费给基层党组织用于慰问老党员和困难党员。加大党员教育投入，从留成党费中下拔 33 万元用于党员教育培训和购买学习资料。开展 2019 年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考核工作，16 名基层党组织书记现场述职，42 名书记书面述职。三是扎实做好党员管理工作。严格发展党员程序，今年共发展党员 79 名，制定机关党员“评星定级”实施细则下发至各单位，全面推进“评星定级”工作。加大宣传力度，结合疫情防控先后对 4 个先进基层党组织和 4 名优秀党员事迹进行宣传报道，引导党员干部在工作中担当作为。

3. 抓实重点任务，三年行动计划和创建模范机关活动圆满收官。一是深化模范机关创建活动。召开模范机关创建工作推进会，组织 6 个单位在会上介绍模范机关创建情况，发挥机关党组织示范引领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发动广大机关党员干部“走在前、做表率”，积极参加社区垃圾分类，传染病防护宣传，“卫生清洁大行动”等人居环境整治活动。深化社会治理，做到“有呼必

应、令行禁止”，组织 188 个机关党组织与社区（农村）党组织结对共建，332 个机关党组织、9174 名机关党员参加社区“双报到”、30564 人次开展“双报到”服务活动。二是稳步推进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落实。制定贯彻落实三年行动计划任务清单，列出完成时限，制定具体措施，加强检查督导，召开工作交流会，开展经验交流，展示机关党建成果，较好实现了任务收官。三是开展机关党建品牌创建工作。在区直机关培育选树 15 个党建品牌，推送区委党校《流动红色讲堂，打通服务基层党建“最后一公里”》、区法院《打造过硬执行团队，创建花都执行模式》党建创新项目进入广东省直单位第八届“先锋杯”技能大赛决赛，获省“优秀作品奖”。

4. 发挥党建引领，推动夺取疫情防控和实现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双胜利”。一是实施“党建+项目”。坚持抓党建促发展，推动夺取疫情防控和实现经济社会融合发展。突出把党旗立在项目上、把党组织建在产业链上、把党员突击队设在攻坚克难重点工作上，深化党建+重点项目、党建+招商引资、党建+扶贫攻坚、党建+志愿服务、党建+疫情防控、党建+复工复产等模式，疫情期间，成立 33 个临时党支部，组建 164 个“党员突击队”，设立 591 个“党员先锋岗”。二是做到“令行禁止、有呼必应”。以城乡党组织结对共建和机关党组织、在职党员回社区“双报到”为载体，坚持力量下沉，组织机关党员干部志愿者深入基层，充实一线工作力量。共有党员干部 15629 人次参与农村（社区）疫情防控工作，累计支援口罩 29278 个，体温计 209 支。三是全力参与抗疫工作。向 10 个基层工会划拨关心关怀新型冠状病毒肺

炎防控一线工作人员专项经费共 18 万元。联合区文明办、团区委、区融媒体中心开展“在战疫的日子里征文活动”，评选出 52 篇优秀文章，其中一等奖 2 名、二等奖 4 名、三等奖 6 名、优秀奖 40 名。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为助企暖企和助力经济复苏贡献力量。下拨专项党费约 110 万元，组织党员自愿捐款 125 万元，联系服务企业 1431 家，充分发挥了模范表率作用。

5. 强化责任落实，涵养发展干事创业、风清气正的政治氛围。一是压实主体责任。工委主要领导向区委进行了书面的述职述责述廉，报告上年度执行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履行管党治党责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以及执行廉洁纪律的情况；联合区纪委监委、区委组织部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区直单位机关纪委建设的意见》（试行），为区直机关纪委开展工作提供依据。协调完成了区委李晓东副书记约谈 2019 年区行风（机关作风）建设评议排名末位 4 个单位主要领导。对 2019 年党建检查考评为“一般”的 24 个基层党支部进行了通报，并约谈了党支部书记。全面落实 38 个党组（党委）和总支单位党员主要负责人担任党组织“第一书记”，21 个直属党支部全部由单位主要负责人担任。发挥工委统筹规划作用，形成一套集“责任清单、达标创优、检查考核”的抓党建责任落实机制。二是严格日常监督。做好抓早抓小工作，运用提醒谈话、谈话提醒、约谈、警戒谈话等多种方式，防微杜渐严抓细纠，纯正工委风气。全年共开展谈话 24 次，其中谈心谈话 18 次，提醒谈话 4 次，警戒谈话 2 次。深入开展纪律教育月活动，提升纪律意识。组织观看《蝇贪之祸》

教育警示片；参观中山纪念堂和中共广东区委（监委）旧址纪念馆；8至11月份，分3批组织区直机关新提拔正科级干部和新入职人员共85名参加了法庭庭审旁听；10月份，征集区直机关49幅书画作品、41幅摄影作品参加市直机关工委组织“最美第一线”书法摄影大赛，共有25幅作品获奖。12月份，4名处级领导干部参观了区廉政教育基地。纠治“四风”，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整治，全年印发文件同比减少60%，下发通知同比减少20%。三是创新区行风（机关作风）建设评议活动方式方法。开展行风（机关作风）建设集中评议活动。2021年1月，圆满完成2020年度集中评议工作，共发出评议票4885张（其中电子评议票4850张，纸质评议票35张），收回评议票4705张，回收率为96.31%。继续抓好行风（机关作风）建设即时评议工作。2020年，共收到群众即时评议反馈信息共5769条，其中满意信息5411条，满意率达94%，意见建议类信息358条，涉及68个参评单位，先后分3批次反馈参评单位整改落实。深入开展行风（机关作风）建设访谈暗访活动。先后3批次组织10个行风监督小组对参评单位及服务窗口进行全覆盖访谈暗访，加强监督检查，促进了机关作风建设。暗访中，为区胡忠医院妇幼保健院松园院区协调解决塔建急诊通道雨棚。扎实开展行风（机关作风）建设走访调研活动，按计划完成了年度走访调研活动，共对10个镇街、13个机关单位开展了走访调研活动，并组织召开5类企业代表座谈会，发放调研问卷213份，广泛征求区行风（机关作风）建设评议活动的意见建议，为更好做好行风评议工作奠定坚实基础。广泛开展行风（机关作风）建设评议宣传，开设行风

建设专栏，先后在“今日花都”微信公众号推送 9 个单位涉及改进工作、作风建设、亮点工作介绍、为民服务等宣传报道 14 篇。

6. 坚持党建带团建，团结带领青年群众坚定不移跟党走。一是深化机关群团组织建设。坚持每季度召开工会委员会议、工会经审委员会议，专题研究和部署区直机关工联会相关工作。完善涉改单位工会组织调整、新建和重组工作，协助和指导 2 个基层工会完成注销手续，3 个单位成立新工会，1 个单位工会变更重组，5 个基层工会完成替补选举工作，17 个基层工会完成换届选举工作。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对 14 个基层工会进行经费审计，规范工会经费使用管理；组织 2 期工会工作人员培训，提高基层工会干部业务素质。调整区直机关关工委班子成员，补充区直机关关工小组工作人员 12 人次。把关工工作纳入党建目标责任制考核管理体系，明确党组织班子成员分管关工工作并兼任关工小组组长，强化了关工工作的组织领导。二是开展丰富多彩群团活动。坚持走群众路线，大力开展业余文化活动，促进干部职工身心健康。为下属 41 个工会（小组）订阅工会报刊《工人日报》《南方工报》，向“花都工会”微信公众号平台报送信息稿 20 余篇，上稿 5 篇。组织开展“献爱心、助抗疫——花都区直属机关干部职工 2020 年无偿献血公益活动”，527 人成功参与献血，无偿献血 132340 毫升。举办机关文明礼仪专题讲座，进一步提升机关干部职工文明素养；开展“我们的节日·中秋”蛋糕 DIY 主题活动，营造文明健康、喜迎佳节的浓厚氛围；组织职工会员近 10000 人次观看爱国主义教育电影，大力弘扬爱国主义精神；组建 100 余名会员的瑜伽培训班，组织 30 期瑜伽训练；组建 80

余名会员的合唱团，开展 23 期培训，促进健康机关建设；举办“健康机关你我他·奋进花都新时代”2020 年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会联合会趣味运动会，组建了 35 支队伍，共 500 余人参加了活动；组织下属工会干部和会员参加区总工会举办的 2020 年花都区工会系统户外徒步健身活动暨禁毒、反邪教宣传活动，不断提高机关干部职工的健康意识；联合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举办 3 次单身会员交友联谊活动，为机关单身职工会员做好服务工作。联合区文明办、团区委、区融媒体中心开展“在战疫的日子里”征文活动，评选出 52 篇优秀文章，部分优秀文章在《今日花都》刊出，传递社会正能量，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三是主动做好关爱工作。将基层工会经费留存基准由 85% 提高到 90%，增强基层工会经费保障力度。向区委办公室工会等 10 个基层工会划拨关心关怀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一线工作人员专项经费共 18 万元。参与消费扶贫活动，组织 36 个下属工会购买扶贫产品淮山 39610 斤，合计 150867 元。组织开展慰问活动，向 13 名困难职工慰问对象发放慰问金 11800 元；开展对住院关爱计划及“二次医保”、住院医疗+非因工伤病残保障计划、女职工安康及特种重病保障计划等工会帮扶政策的宣传推广，为下属 35 个工会（小组）办理省住院“二次医保”参保工作，协助 54 名会员申请住院关爱计划慰问金共 27000 元，切实将党和政府的温暖送到干部职工心中。

主要存在问题。一是对机关党建统筹谋划督导不够全面。在新形势下，机关党建标准高、要求严、任务重，各项工作进一步规范，监督力度进一步加大。因人手不足，对机关党建统筹谋划

督导力度不够。二是机关党建和业务工作融合不深入。少数基层党组织不清楚机关党建“服务中心、建设队伍”两大核心任务，有的对两大任务理解和认识上存在偏差，把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相分离，存在“两张皮”问题；有的管干部、管人事的部门与管思想、管党建的部门相互分隔、协调配合不够。三是缺乏创新，机关党建特色品牌不突出。不少基层党组织对党建创新认识不足，拘泥已有的工作经验开展党建工作，机关党建缺乏活力，基层党组织自选自创品牌不多。四是对于在职和离退休党员分类指导标准不清晰。在职党员与离退休党员分类教育管理缺乏上级指导性文件，如何指引离退休党组织开展政治、思想、组织、作风、纪律和制度建设，办法不多。五是干部队伍建设力度还要加大。受编制影响，工委干部交流不快，晋升渠道不畅，激励干部职工工作积极性措施不多，在培养干部，多出人才还需大力解决。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坚决做到“三个表率”。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加强对各党组织理论学习的监督检查。通过“党组书记讲党课”、“党员领导领学带学督学”、专题辅导讲座、中心组学习、机关学堂等形式，推进政治理论学习常态化，在学深悟透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上作表率，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二是突出责任落实，扭住提升机关党建质量“牛鼻子”。强化区直机关工委指导督促责任、部门党组（党委）主体责任、机关党委直接责任、党支部具体责任等“四级责任”，形成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强化党组织“第一书记”的第一责任人职责。定期对落实机关党建工作责任制、机关党建工作重点

和重要制度情况进行督查，及时向区委报告有关情况。三是推进巩固模范机关创建活动成果。强化政治责任、担当作为，切实把模范机关创建活动与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相结合，聚焦解决突出问题，细化创建举措，指导各单位切实把模范机关建设融入本单位本部门中心工作之中组织推进，在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履职尽责做好本职工作、规范党员干部日常言行中做表率。按照“六好”标准，创建模范党支部。四是推动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发展。加强和改进机关党建工作，找准切入中心工作的突破口、有力推进落实的抓手，落实党建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把模范机关创建、党建品牌创建、党员评星定级融入到业务工作中一起去建，发挥党建品牌和先进典型示范作用，切实解决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两张皮”问题。五是坚持党建带群建，做好百年党庆系列活动。以百年党庆为契机，结合“七一”、国庆等重要时期，推进系列庆祝活动。深入开展思想教育活动，充分发挥学习小组作用，激发党员爱国爱党热情。强化对群团工作领导的责任担当，完善党建带工建、团建、妇建工作机制，指导群团组织正确把握群团改革方向，保持和增强群团组织“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六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加强政治监督，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落实政治要件贯彻落实闭环机制。巩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成果，进一步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加强管理监督力度，联合相关单位，组成廉政教育队伍，开展送课下基层活动，努力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风清气正的氛围。积极举办各种培训，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方法，开展形式多样的活动，提高区直机关纪检干部能

力素质。

（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本部门 2020 年度党建工委工作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1. 党建工委工作经费项目。

（1）项目概况。项目基本情况，区直机关工委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加强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和全体党员、干部的终身课、必修课，贯彻落实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以模范机关创建为抓手，不断加强机关党的各项建设，结合工作实际，分解细化任务，强化检查督导，推动机关党建年度各项任务精准落地、取得实效；项目资金情况，党建工委工作经费全年预算数 12.04 万元，执行数 11.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3%。

（2）项目绩效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坚持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最大政治任务，将理论学习贯彻党员干部日常学习之中，开展党建课题研究评比工作，组织理论宣讲、党的理论知识竞赛、主题党日活动、“悦读悦享”读书分享会等多种形式学习活动。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指引指导各级党组织开好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工作。健全了分级分类党务干部和党员培训机制，采用以工代训、集中培训等方式分批分组进行党组织书记轮训。严格区直机关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结合机关党建三年行动

提升计划，举办机关党建工作交流会。

(3) 主要存在问题。一是机关党建责任传导压实不够到位，部分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不到位；二是区直机关工委与部门党组齐心协力抓党建的格局没有有效形成；三是基层党组织整体功能不强，弱化、虚化、边缘化问题没有完全解决。

(4)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政治建设，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二是加强机关党的建设，探索机关党建责任落实常态化机制，推动机关党建各项任务落实落细落地；三是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自觉履行责任担当。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党建工委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数	年度预算 完成数	分值	预算完成 率	得分
	总额	12.04	11.95	20	99.3%	19.31
	其中：财政拨款（区本级支出）	12.04	11.95			
	财政拨款（转移支付）	0.00	0.00			
绩效目标完成	年度绩效目标内容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情况						通过拍摄党建宣传视频、组织党的知识竞赛活动等，大力宣传了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通过组建区直机关宣讲团、文化进机关优秀书画摄影作品比赛等，切实提高了党员和干部政治素养。通过开展党的理论知识培训班、区直机关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等，提升了党务干部专业能力，加强了党建工作的制度化和规范化。	
指标类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员到会率	≥95%	100%	20	20	参会人员准时参会。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时限	按照规定时间完成培训	按规定时间完成	20	20	区直 59 个单位党支部书记、党务干部均按时参加培训。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度	≥90%	100%	20	20	被调查参加活动的 200 人，表示满意的 200 人，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训单位满意度	≥90%	100%	20	20	各参训单位满意度 100%。
总 分			99. 31				

三、以本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 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特别说明: 全文因金额单位转换为万元，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